

编号：京海国用(2008划)第4447号

北 京 市
城镇国有土地登记审批表

2

土地使用者	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				
法人代表姓名	于洋		单位性质	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翠微路甲10号建筑大厦322					
土地座落	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甲2号院1-6号楼					
图号	IV-3-2-29(2)		地号	0818001005		
土地使用权面积		19904.76				
基本情况调查结果	独自使用		共有使用权			
	面积	其中：建筑占地面积	面积	其中分摊		
	19904.76	0	0	面积	建筑占地面积	
				0	0	
	土地用途	住宅		土地等级		
	使用权类型	划拨				
	使用期限	土地用途	使用年限	开始日期	终止日期	
		住宅				
	申报建筑物权属		建筑物类型			
	建筑容积率		建筑密度			
建筑限高		标定地价		申报地价		
土地他项权利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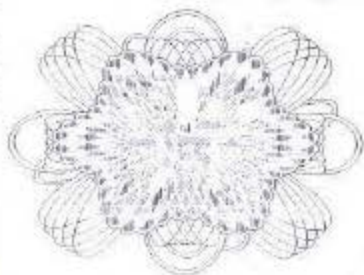
审查人员初审意见	根据京国土用[2007]118号文件, 该宗地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, 权属来源合法, 无抵押查封情况, 建议予以登记。 初审人: 许雅男 2008年5月23日
科长复审意见	建议办理土地登记手续 复审人: 张青 (公章) 2008.5.26
公告结果	从08年04月24日到08年05月23日公告到期, 公告无异议 2008年5月23日
领导审批意见	同意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初始登记手续。 (划拨方式) 审批人: 李光平 (公章) 2008.5.26

见	初审人: 许雅男	2008年5月23日	
科长 复审 意见	建议办理土地登记手续 复审人: 张青 (公章) 2008.5.26		
公告 结果	从08年04月24日到08年05月23日公告到期, 公告无异议 2008年5月23日		
领导 审批 意见	同意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初始登记手续。 (划拔方式) 审批人: 赵志平 (公章) 2008年5月26日		
人民 政府 批准 意见	签字: 孔晓梅 2008.5.28		
土地使 用证 号	京海国用(2008划)第4447号	土地共有 使用证号	土地证编号: 011941019.
发证日期	2008.5.30.	领证人	卢德平
		发证经办人	许雅男 发证时无查封.

京海 (2008 划) 第 4447 号
国用 ()

土地使用权人	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	
座 落	北京市海淀区什坊院甲2号院1-6号楼		
地 号	0818001005	图 号	IV-3-2-29(2)
地类 (用途)	住宅	取得价格	
使用权类型	划拨	终止日期	住宅
使用权面积	19904.76 M ²	其中 独用面积	19904.76M ²
		分摊面积	0 M ²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，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登记，颁发此证。



人民政府 (章)

2008年5月27日

记 事

附
图
粘
贴
线

登 记 机 关

证书监制机关



土地证书管理专用章
No. 011941019